

三春晖照我前行

石钟扬

1955年春，老岸王屋墩在头年洪水洗礼的废墟上办起了一所私塾。父亲为我买了一方砚台一把茶壶，却没有让我进去念书，任我在门边偷听里面上课。偷听越不真切，越激起我强烈的渴望。热爱是最好的老师。父亲用渴望作为对我的学前教育。

这年夏天，村里的私塾关门了，镇上公立小学复兴中心小学要招生。八月底的一天，父母一早就下地去了，我从晾衣杆上扯下件还没干透的土布衬衫，穿上就与玉书们从江堤上直奔复小，连满天的彩霞都没多看一眼。

报名很顺利，傍晚给父母报喜。父亲言语短，很少与我谈心。这天他很严肃地说，想念书是好事，要答应我三件事才能去。于是有了我父子历史性对话：第一、别人上学口袋里不脱零钱，你没有，着羞不？我连忙摇头，不要，不要。第二、别人放学回来有鸡蛋炒饭吃，你没有，着羞吗？不羞，不羞。第三、别人上学有新衣新鞋穿，你没有，不着羞？不羞，不要。

有道是，娇儿不孝娇猫上灶。村里有不少孩子因父母溺爱，一事无成。我是父母的独苗，父亲的约法三章是从根上杜绝我的自我娇惯，除了学习，不准与别人攀比。这就是父亲给我的入学教育。先讲断，后不乱。有约法三章在前，我很珍惜来之不易的学习机会。父亲对我严格而不严厉，也不唠叨，很少具体过问我的学习，包括考试成绩。他总是不动声色地关注着我，目光中常带欣赏成分，偶尔还会给我意外的奖励。

1958年，村里男劳力都去岳西山里伐木（烧炭），大炼钢铁，留守妇女的书信多由我代笔（信塞在鞋肚或衣裳由村官捎去）。传阅那些短信（村民多不识字，信由人代念），竟成伐木者苦中乐事，也让父亲大为长脸。年底归来，他奖给我一枝“新农村”钢笔（时价4毛），尽管他用了半个月才给我，我仍兴奋不已。从此告别那动不动就掉墨水的蘸水笔，这枝“新农村”一直陪我到中学。

二

我1961年毕业于复小，当年顺利考进宿松中学。小学、初中几乎是在老师的偏爱中度过的，或是自恋情结

让我得此印象。然而一进高中，我就遭遇空前的危机。

1964年9月底，高一入学报到那天，班主任刘老师见同学们散后我还在教室看书，先是惊喜转而惊讶：你怎么看这种书？我看的可是《李白诗选》啊，李白号称诗仙，是中国文学史上灿烂的明星，毛泽东喜欢“诗家三李”首选是李白。作为数学老师、教务主任你总不至于连这点常识都不懂吧。我的惊愕写在脸上藏在心中。

原以为这只是个误会，谁知道这位主任老师竟视之为新动向。为防止我误入歧途，他以抢看我日记等方式，诲我不倦。而这生命难以承受的爱，恰激起我青春的叛逆，九牛不回地偏向文科（我初中本是个理科苗子，曾任物理课代表）。于是他判我为“白专典型”，不但无缘“三好”与共青团，还让我父亲配合挽救我。

有次父亲进城，顺便到宿中看我，被刘老师请到办公室喝茶。父亲很木讷，不懂什么红与专，静听半天只淡淡地问了句：老师，孩子在学校调皮捣蛋了吗？老师说：那倒没有。从办公室出来，父亲没有批评我，也没转述老师的话，只叮嘱我：好好吃饭，好好睡觉，课后好好与同学玩，别念成书獃子了。父亲的“三好”竟只字不提学习。他未必知道东坡先生惟愿孩儿愚且鲁，无灾无难到公卿的诗句，更接近贾玲电影《你好，李焕英》的关键词：我宝，希望你永远健健康康快快乐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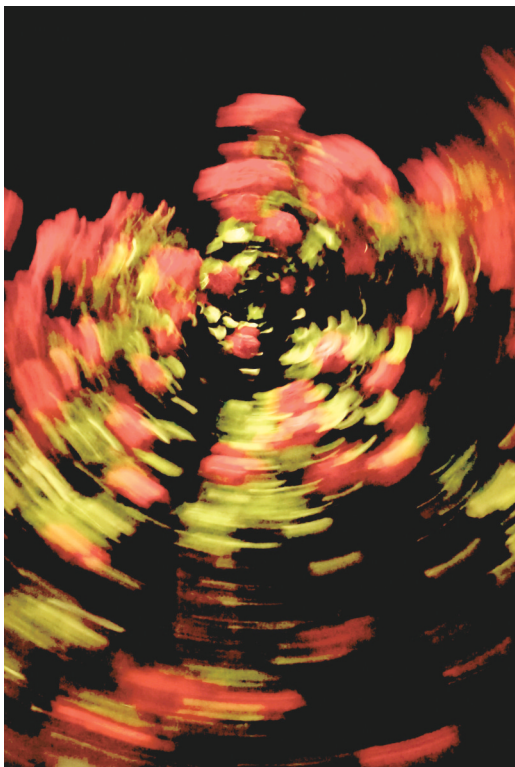
让父亲不解的是：孩子用心学习有什么不好？怎么就白专了？他从县城回复兴途经老家——木梓石家大屋（两端一百华里，木梓居其中），向秀山伯讨教。秀山伯（1921—1984）是老家的灵魂人物，时任木梓小学校长。秀山伯郑重其事，用毛笔给我写了一封长信，我保存至今。

饱经风霜的秀山伯深知被判为白专者前景多么可怕（多年后我读到张锡金《拔白旗》所述残酷历史，仍不寒而栗），他怕我被残酷的现实所吞没，于是对我痛下针砭。真爱之切也。

有趣的是，这年暑假我应邀在老家住了一个多礼拜。家家请我吃饭（这当然是父亲种下的福缘），秀山伯得以近距离观察我，发现并不是传说中那么落伍那么重古仿古的怪物。某日他指塘为题，命我即席作文。已记不得我写了些什么，只知道秀山伯甚为满意。他一脸慈祥

地说：看来在我们石家你是个读书的种子。让我受宠若惊。告别老家时，秀山伯赠我一套线装本《诗经》与《诗韵》，说：我只有这点藏书，你带回去慢慢看吧。秀山伯果然视我为“最心爱的人”。我激动得热泪盈眶。

回到家，我把秀山伯的故事讲给父亲听。父亲高兴地说，秀山伯



绚烂 石晓红 摄

是在告诉你，老师的话不可不信，不可全信；你长大了，凡事要有自己的主意。父亲将孟子尽信书不如无书与现代独立思考的思想表达得如此清楚透彻。这是父亲联手秀山伯给我的成人教育。父亲的宽容帮我走出了困境，坚定了我学习的信心（古典文学研究与教学日后竟成我终生职业）。从而将危机转化为挫折教育，磨砺出理性的智慧与生命的韧性，让我有惊无险地挺过后来的劫难，真正成熟起来。

三

我1967年高中毕业（其实1966年6月就停课），1968年秋正式离校回乡务农，当年流行语：上山下乡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

寒窗苦读十几年，而成为老岸第一个戴眼镜的农民，雅号地球修理工，于心不免不甘。当年有号召：扎根农村一辈子。不甘又如何？我本老岸土生土长的，一旦成“脱掉长衫的孔乙己”，也有芳邻送来冷嘲热讽。还是父亲豁达，他说，当农民有什么不好？没有农民大家都喝西北风去？他进而对我说，既当了农民就得好好干农活，不能混工分吃霉饭。

我以往假期里也没少干农活，而今当农民了，许多活计还得从

学。父亲是我最好的老师。父亲并不强壮，在非机械化时代干农活是一流的。我们洲地一马平川，无论耕地还是犁沟，他几乎是凭直觉驱牛前行，耕出的墒与沟像用戒尺标出来的，笔直笔直；撒种，信手挥洒，长出来的苗像播种机播撒的一样，不密不稀；耙地时，赤脚站在耙上，一手拉着耙尾（绳）一手夹鞭牵绳，牛与人配合默契，他像舢板运动员在波浪上起伏自如，高兴起来还会用越剧式声腔哼唱庆祝歌谣（村里小字辈曾为他灌了录音带，可惜没保存下来）。当年乡间大型运输工具是牛车，满载的牛车像座山在移动，装车、赶车都是高档技术活，到父亲手下竟宛若行为艺术，游刃有余。

学习高大上之农活非一日之功，我开张第一课是挑大粪。那次给下堰塌送肥，从队部糞窖灌满两桶水粪，依样放两片树叶在桶面，凭着一股蛮劲，我冲到了队伍最前面，自以为此情此景有点阵降《江南曲》的味道。一担粪百来斤，从村头到下堰塌不下两华里，远路无轻担，不到一半路我就架不住，原以为中途会歇个肩。谁知无人歇肩，我只得强撑着，成最后一名且浑身酸痛。见我如此狼狈，父亲无比心痛地为我“开课”了：一、要选一支两头翘、有弹性的扁担，挑起来轻松不少；二、挑担要会换肩不歇肩，三、步子与担子要协调，不能乱了章法。果然生活中处处有学问。本着在生产中学会生产的原则，父亲手把手教会我不少农活。更难学的是父亲的为人，他最能吃苦耐劳，事事认真；慈悲为怀，总与人为善，村里男女老少几乎没有不喜欢他的。

这就是父亲给我的再教育：做事先做人，即使当农民也要当个合格的农民。

原以为真的要当一辈子农民，可是1968年冬大队书记把我从同马大堤加固工地上喊回村，让我当民办小学教师。不到两年，我被招工到县银行，不到两年又去安大读书，大学毕业留校任教……我始终以父亲最质朴最通透的教诲作为座右铭，时时以“合格的农民”为尺度对自己作灵魂拷问：几十年来跌跌撞撞做了些什么？算个合格的书生、教师、知识人吗？对得起父亲的恩爱与期待吗？

近日听说许子东有自传：废铁是怎样炼成的。感慨良多，我们这拨看《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成大的下一代人，到头竟要回答：废铁是怎样炼成的？在外漂泊几十年功不成名不就，让父母独守老巢，他们虽有超人的坚毅，总不免孤寂。每念及此，我深深认同季羨林老以离开故乡离开父母为“永久的悔”。尽管此似人类共同面对的悖论——外出打拼与膝下尽孝总难两全。

